

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退学审批表

编号: _____ 学年 _____ 学期 _____ 退字第 _____ 号
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本表后所列注意事项

姓名		性别		学号		班级	
学院名称			就读专业			培养方式	
家庭地址				本人联系电话			
				家长联系电话			
退学原因	学生签字: _____						年 月 日
	教学秘书签字(盖章): _____						年 月 日
学院(系)意见							
主管院长签字: (盖章) _____				主管书记签字: (盖章) _____			
年 月 日				年 月 日			
学生处意见 (留学生发展中心)				教务处意见			
主管处长签字: (盖章) _____				主管处长签字: (盖章) _____			
年 月 日				年 月 日			
学校意见	主管领导签字: _____ (盖章) _____						
	年 月 日						

说明: 因成绩不合格退学的学生请附成绩单。
 本表一式两份, 一份由教务处归档案馆, 一份由学院附成绩单送人力资源处学生档案室存入学生个人档案。

办理退学手续相关注意事项：

《上海交通大学本科生管理规定》关于退学的相关规定：

1、学生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应予退学：

- （一）在试读期或解除试读后再次出现学期平均积点（GPA）低于或等于 1.7 的；
- （二）休学期满，在学校规定期限内未提出复学申请或者申请复学经复查不合格的；
- （三）应征参加中国人民解放军（含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）退役后两年未提出复学申请的；
- （四）休学时间（不含创业休学）已满两学年，再次遇到须休学情况的；
- （五）经过学校指定医院诊断，患有疾病或者意外伤残不能继续在校学习的；
- （六）未经批准连续两周未参加学校规定的教学活动的；
- （七）超过学校规定期限未注册而又未履行暂缓注册手续的；
- （八）国防生在校学习期间违约或者淘汰的（身体疾患原因除外，不包含自伤、自残者）；
- （九）未达到试读标准或试读申请未被批准的；
- （十）在学校规定的学习年限内未完成学业应予退学的其他情形。

2、学生本人申请退学的，经学校审核同意后，可以退学。

3、退学按照以下程序办理：

（一）学生本人提出退学申请的，应当填写《上海交通大学退学审批表》连同有关证明材料，由所在院（系）主管院长和主管书记会签，经教务处会同学生处审核后，报主管校长审批。

（二）因学业成绩未达到学校要求被退学的，学校于开学第一周发放《上海交通大学本科学生退学预通知书》，并告知学生享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，听取学生的陈述和申辩。经校长办公会议或者校长授权的专门会议研究决定后，由学校出具退学决定书。

4、学生退学后离校手续按下列规定办理：

（一）退学学生应当在退学后二周内办理离校手续；因特殊原因不能及时办理的，由本人申请，经学院批准，可适当延长至 30 日。患有疾病或者意外伤残本人不能办理的，可由家长或监护人负责办理离校手续；

（二）退学学生的档案由学校退回其家庭所在地，户口应当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迁回原户籍地或者家庭户籍所在地；

（三）退学学生所缴该学年学费可以按照规定标准退还：

上海交通大学教务处